

舟山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舟科外发〔2020〕2号

舟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全力支持聘外单位 复工复产保障外国人才来舟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科技局，各功能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落实市委、市政府最快速度、最大力度精准施策做到“两手抓，双胜利”的要求，全力支持聘外单位复工复产，经上级主管部门同意，现就切实做好外国人才来舟工作服务保障工作作如下通知：

一、加强舆论宣传引导

各辖区科技主管部门要及时通过网站媒体、微信公众号等传播渠道，用中英文双语或多语种，及时发声、打消疑虑、引导预期，积极宣传我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决策部署和所取得的新的阶段性重大成果，增强必胜信

心。各辖区科技主管部门要根据企业复工复产实际，加强对本地区和外国人才来源国疫情研判，采取有效措施，鼓励支持、热忱欢迎各类外国人才来舟创新创业或返岗复工。

二、全面实施许可“不见面审批”

进一步畅通外国人才来舟创新创业的绿色通道，对 A、B、C 三类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采用“先承诺后补交”方式，在“外国人来华工作管理服务系统”(网址: <https://fwp.safea.gov.cn/>) 中全面实行业务流程“不见面审批”在线办理，无需到现场提交纸质材料，新办理的《外国人工作许可证》将通过邮递方式送达给各单位，截止时间另行通知。各辖区科技主管部门要加强与公安等有关部门的协同配合，强化事前事中事后的管理与服务。

三、放宽境内申请条件

对已取得《外国人工作许可通知》，因疫情原因延迟入境而导致失效的，或持其他签证类型入境的，允许其入境后直接申请《外国人工作许可证》。

四、扩大申请材料容缺受理范围

在《浙江省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指南》基础上，进一步扩大申请材料容缺范围。对确有困难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如体检、保险、公章）等，可提交相应承诺书（待疫情结束后 1 个月内补齐材料），由企业负责人签字后予以受理。

五、开通疫情特色保险

鼓励支持商业保险机构为外国人才开通疫情期间的短期特色保险，通过网上申请、在线出单、线上医院、远程诊

疗等形式，以保障外国人才在疫情期间的健康安全和权益。

六、开展线上精准对接

各辖区科技主管部门要结合“三服务”活动，及时摸排企业等用人单位的外国人才需求，加强与海外引才渠道、平台的对接，推广线上对接、线上洽谈、线上面试，及时指导企业与外国人才开展线上技术对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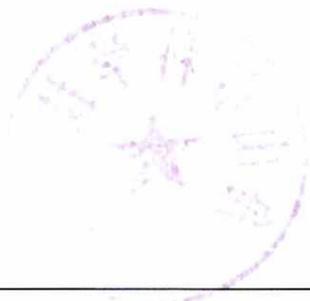
七、灵活实施人才计划

对因疫情影响无法来舟开展工作的海外工程师，提供企业支付工薪等相应证明材料，可视作在舟工作时间。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引进计划，可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进展，适当调整企业工商注册登记时间、来舟时间、回国时限等资格条件。

八、强化服务保障机制

建立外国高端人才“一对一”服务机制，及时回应外国人才关切。对因复工复产急需入境的外国人才，或因疫情造成申请证件过期的，用人单位可在线提交相应情况说明，做到即来即办。各辖区科技主管部门要及时帮助外国人才申领入舟“健康码”，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和用人单位，为外国人才来舟后的工作、居住和生活提供便利、创造良好环境。





舟山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0年2月26日印发